

2024 年度
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
中心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主要职责	2
二、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 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7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 收支预算总表	8
二、 收入预算总表	9
三、 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1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3
七、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27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公路法》和《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等有关公路管理工作的政策法规，行使闽侯县专养国省干线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管理、路政许可审批及对公路的指导、监督、检查等行政管理职责。

（一）行使福州市闽侯县专养国省干线公路的规划、建设、养护管理等管理职责。

（二）行使福州市闽侯县专养国省干线公路的路政许可审批及对公路的指导、监督、检查等管理职责。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4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5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凝聚合力紧抓担当之责。持续落实“三提三效”，持续推进精细化、科学化养护，持续强化工程、路政、机关管理，绷紧安全之弦，多方位加强监管，

推进闽侯公路中心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突出精细养护，有效提升养护水平。

1. 继续提升桥梁、隧道、涵洞管理水平。继续加强对桥梁隧道等结构物的日常检查和修复力度，保证桥梁运营安全，加强对桥梁泄水孔、桥梁伸缩缝等重点部位的养护频率。

（二）坚持规范管理，重点推进项目建设。

1. 持续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完善专项工程管理办法，
紧
盯项目时间节点，做好项目的计划、设计、预算等前期工作，
加强施工过程中各个工序的管理，要求工程内外业同步完成，
及时组织验收，确保工完账清。

（三）坚持产权维护，持续强化路政管理。

1. 认真履行审批职责。加强路政许可申请材料审核把关，注重落实重大涉路工程许可安全技术评价制度，切实做好涉路施工等许可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和许可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

2. 持续深化联合联动机制。一是在落实与交通综合执法部门的业务协作基础上，持续拓宽执法宽度，加强与地方政府、公安、城管、交警等职能部门的联动，共同维护路产路权。二是针对滴撒漏污染公路现象，做好针对性的取证，多措并举，加强企业源头管理。

3. 落实联动制度，加强巡查。一方面依托各公路站，

全线监控公路动态，确保及时发现及时反馈及时处理，另一方面合理安排日常巡查计划，做到公路巡查全覆盖、巡查任务明确、重点路段重点巡查，尤其是重点监管辖区擅自增设平交道口、擅自增设围挡等问题。

4. 强化路政队伍建设和宣传。以“路政宣传月”、“宪法宣传周”及相关的法律宣传活动，走访公路沿线企业单位、学校、村镇及有关职能部门进行普法宣传、并利用微信、电视、网站等宣传媒体，开展多形式、多样性的普法宣传，强化舆论引导，营造爱路护路浓厚氛围，增进群众对公路管理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四）关注隐患整治，持续强化安全管理。

1. 持续加强安全综治工作。持续开展“平安公路”创建活动，全面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持续推荐安全文化建设，持续推进闽侯公路中心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百日会战工作，实施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和危（病）桥加固改造和隧道提质升级工程。结合春冬火灾防控工作和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整治安全综合隐患路段，全面排查整治重大火灾风险隐患，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事故。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要求开展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大排查活动，做到“底数清、情况明、数字准”。

2. 完善应急抢险处置机制。完善应急体系，加强协调联动，进一步建立健全抢险救援、信息发布、后勤保障等机制。加强应急抢险机械维修和保养，及时更新应急仓库物资

储备，确保机械设备状态良好、物资充足，随调随用。强化应急抢险队伍建设，开展机械操作手技能培训及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抢险水平和队伍业务素质。

（五）狠抓效能落实，持续强化机关管理。

1. 强化效能管理，持续落实单位内部自查自纠，依托效能督查、绩效考核等机制体制，加强思想教育，强化自省自律，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强化劳资管理，进一步完善临时工用工机制，规范各项手续，维护职工权益，在绩效工资改革期间，加强政策疏导解释，确保职工思想安定稳定。加强财务监管，强化底线思维。认真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和各项管理规定，严把财务审核关。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合理安排费用支出，加快支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零余额账户使用管理，按时完成零余额支付进度。

（六）坚持党建引领，深化文明建设。

1. 加强学习教育，持续提升党组织品质。严格按照上级党组织部署安排，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一以贯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持续提升组织制度落实品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切实把二十大精神落实到闽侯公路实际工作中去。深化公路党建品牌内涵，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党建引领，把党组织活动与重点任务等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引领公路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持续压实“两个责任”，加强廉政宣教，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加大日常监督检查，促进干部职工敬业履责，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2.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激发干部职工参与创建的热情，以最美志愿者、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文明细胞为载体，持之以恒地开展省级文明单位等各种形式的创建活动。加强阵地建设，持续发挥竹岐服务区的志愿者服务驿站、户外劳动者服务驿站作用。持续推动文明创建入脑入心，在中心干部职工中形成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创建氛围，不断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推动文明创建出新出彩。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1.7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81.74	支出合计	981.7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981.74	98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9	48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89	488.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6	417.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2	4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1	23.9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21.72	421.7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21.72	421.72									
2140106	公路养护	421.72	421.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13	7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13	7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0	4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1	8.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2.62	22.6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981.74	98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9	48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89	488.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6	417.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2	4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1	23.9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21.72	421.7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21.72	421.72				
2140106	公路养护	421.72	421.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13	7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13	7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0	4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1	8.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2.62	22.6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1.7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1.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981.74	支出合计	981.7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81.74	98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89	488.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8.89	488.8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6	417.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2	47.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1	23.9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21.72	421.7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21.72	421.72	
2140106	公路养护	421.72	421.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13	71.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13	71.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0	40.30	
2210202	提租补贴	8.21	8.21	
2210203	购房补贴	22.62	22.6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81.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9.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不含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支出为 0.0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81.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9.66
30101	基本工资	104.87
30102	津贴补贴	66.44
30103	奖金	134.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56.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3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2
30201	办公费	9.9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3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2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9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6.00
30305	生活补助	32.0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4.9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981.74万元，比上年减少2057.58万元，下降67.70%，主要原因是公路行业管理及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81.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981.74万元，比上年减少2057.58万元，下降67.70%，主要原因是公路行业管理及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981.74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81.74万元，比上年减少76.73万元，下降7.25%，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非急需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中心日常工作、文明创建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1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及退休公务费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140106-公路养护 421.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等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40.3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8.2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七）2210203-购房补贴 22.6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费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81.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32.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9.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长 66.67%。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0 万元，降低 100.00%；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6.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州市闽侯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38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